

惠州市富池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辞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(一)基本情况

本公司监事会于2017年5月19日收到监事会主席郭金星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。该辞职监事会主席持有公司股份1,52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.80%。郭金星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(二)辞职原因

个人原因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对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郭金星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决定于近期召开监事会，提名新的监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选聘。在选出新的监事会主席前，郭金星先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会主席的职责。

(二)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郭金星先生担任监事会主席职务期间，公司具备规范的运营制度，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在新任监事会主席就任之前，郭金星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会主席的职责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郭金星的《辞职报告》

惠州市富池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22日